

连云港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连教督委办函[2020]7号

关于组织做好对设区市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情况 满意度调查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部门，市属高校、高职校，局直属中小学：

根据 2020 年对设区市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工作部署，为广泛了解社情民意，客观、公正、科学地评价设区市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情况，现就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通知如下：

一、调查时间

调查时间为 9 月 10 日至 9 月 17 日。

二、调查对象

问卷调查对象涉及 3 类人群：社会人士、教师和学生。

三、具体实施

各地区要将二维码和链接放在县（区）教育行政部门和中小学（含中等职业学校）等官方网站的醒目位置，由被调查者扫码或链接进入问卷。



<https://jydd.jse.edu.cn/h5/satisfaction?questionnaireYear=2020&cityId=320700>

四、有关要求

1.迅速组织发布。各地各学校收到通知后，尽快将二维码和链接通过当地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网站、相关微信公众号等向社会发布。

2.加大宣传力度。要通过多种途径加大宣传，广泛发动，让社会各界知晓并积极参与对设区市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情况满意度调查，确保参与调查人数达到本地户籍人口的3%以上。公告内容要保留到9月30日。

3.坚持实事求是。要严明工作纪律，坚持实事求是，杜绝弄虚作假行为。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及事业单位全体人员均要参与问卷调查。各学校要组织好全体教师参加问卷调查，并通过班级形式组织发动学生（不含小学生）参与问卷调查，选取责任心强的学生家长参与问卷调查，确保调查结果客观公正。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恒 85822180，邮箱：lygjydd@126.com

市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8月31日

